

证券代码：835634

证券简称：百川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百川二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飞鹏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7,755,58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2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陈小兵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贾登飞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已编制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就公司2023年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755,5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已编制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就公司2023年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755,5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已编制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就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755,5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已编制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就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755,5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已编制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755,5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财务报告审计机

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中，严格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755,5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CAC证审字(2024) 0078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9,728,027.70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14,559,094.43元。

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转增股本，全部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755,5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4 年委托理财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以更好提高资金收益，现对公司在2024年度（即本议案生效起12个月内，下同）委托理财预计如下：

一、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，预计2024年度发生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，且任一时点不超过伍仟万元。

二、在上述发生额累计范围内，直接由总经理自行安排购买与赎回理财产品。若发生额超过累计范围，应当按《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履行董事长、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审批决策程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755,5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廖小珍 郑树淋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业务规则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业务规则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业务规则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北京盈科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0 日